

证券简称：同方股份

股票代码：600100

编号：临 2013—012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3 年 4 月 10 日下发的第 130377 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

中国证监会依法对我公司提交的《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资产重组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重组进展情况及时披露有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4 月 12 日